

证券代码：832278

证券简称：鹿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服务及收费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 6 年审计服务，上期审计收费 50 万元，本期审计收费未确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9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498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4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74,800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67,200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0,500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93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5,400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1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

				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何卫明先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慧女士，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闫涵先生，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2020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5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4 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繁简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要求。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